

东营深化治理守护碧海蓝天

今年1月~8月,蓝天白云天数增加,重点河流保持V类水质

◆本报通讯员李丽

位于黄河三角洲的山东省东营市,是我国主要的石油产区之一,也是著名的胜利油田主体所在地。近年来,在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的同时,东营市不断深化环境治理,改善生态环境,促进可持续发展。

2014年以来,东营市连续3年开展水气污染专项整治行动,并配套出台了《东营市环境空气质量考核办法》《东营市水污染防治考核办法》等一系列文件,提出落实党政同责、推行“河长制”等工作措施,建成一批重点环保工程,环境监管力度空前加大,环境治理成效明显,水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今年1月~8月,东营市主要空气污染物平均浓度均呈下降趋势,SO₂、PM₁₀、PM_{2.5}较去年同期分别改善15.8%、10.1%、15.7%,其中PM₁₀、PM_{2.5}改善率排名均位居全省第2位;蓝天白云天数191天,同比增加34天,增加天数排名全省第4位;省控重点河流保持V类水质,市控河流水质进一步改善提升。

“治用保”并举,推进水污染防治

为打赢水污染治理攻坚战,东营市不断完善“治、用、保”流域污染防治体系,以中心城区河流水系、市控以上河流整治为重点,围绕提高城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率、工业企业废水达标排放率、城镇污水处理厂入河达标率(以下简称“三率”),集中开展污水处理厂提标、雨污管网分流改造,强化工业企业监管、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建设4项工作,全面推进水污染防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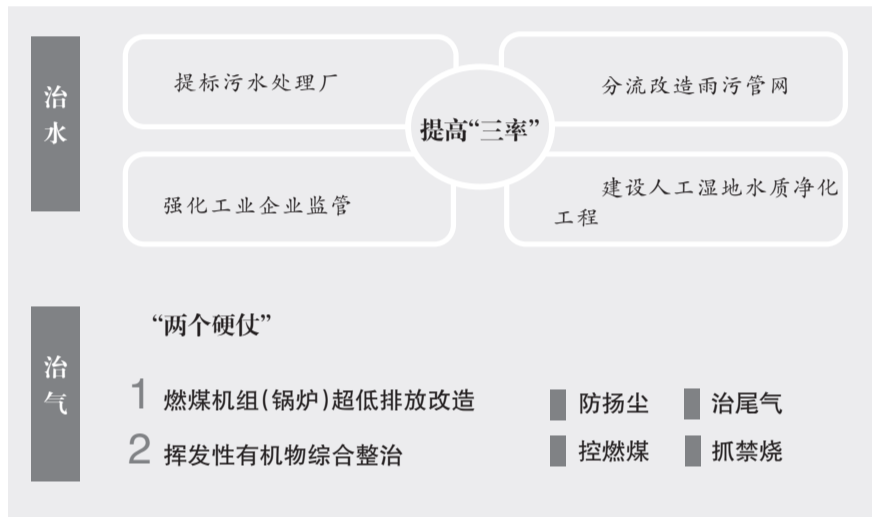
为提高“三率”,东营市以城区、县城及乡镇驻地为重点,大力实施污水管网建设,推进雨污分流改造,完善污水收集管网,按照“厂网配套”的要求推进西城南、西北城、东城北、东城南等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泵站建设。

围绕城乡污水处理,东营市加强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污水截流、收集纳管,提高污水收集处理率。加快城乡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适时启动西城南、东城北、西北城污水处理厂扩能改造项目,论证启动一批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水深度处理、中水回用项目。结合新农村建设、乡村文明建设专项行动等活动,通过各种措施对农村生活污水分类施治。

东营市大力实施污水深度处理工程,强化工业聚集区工业污水处理,持续推进东营经济开发区、东营港经济开发区“一企一管”和地上管廊建设与改造。完善人工湿地系统,因地制宜



近年来,东营市坚持生态立市、环境优先,持续增加环保投入,提升治污能力,改善环境质量。图为东营市市长赵豪志(前右三)、副市长张润国(右二)调研企业治污情况。王英林摄



规划建设人工湿地项目,对已建成的人工湿地工程,参照污水处理厂的管理模式,实施精细化管理,确保取得相应的环境效益。

打好“两个硬仗”,确保今年空气质量改善10%

为消除群众的“心肺之患”,东营市以PM_{2.5}和挥发性有机物防治为重点,打好“燃煤机组(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和“重点行业、重点区域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两个硬仗,进一步实施“防扬尘、控燃煤、治尾气、抓禁烧”等工作,确保全市空气质量比2015年改善10%左右。东营市对全市所有燃煤机组(锅炉)

实施超低排放改造,对10吨/小时及以下燃煤小锅炉进行淘汰;以石化、有机化工、包装印刷、表面涂装4个行业为重点,实施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对全市所有产生VOCs的企业进行整治,今年底完成80%以上的重点VOCs、排放源治理。加强排查、巡查异味污染问题突出的区域,逐一落实整治措施。

目前,东营市已有3台锅炉完成超低排放改造,35台锅炉正在施工,淘汰小型燃煤锅炉27台。14家企业完成挥发性有机物治理,10家企业完成泄露检测与修复,36家企业正在开展检测。

同时,东营市不断加大扬尘防治、燃煤控制、尾气治理、油烟治理、秸秆焚烧污染防控的工作力度。在扬尘防治方面,细化建筑施工、园林绿化、道路施工、

物料堆场等扬尘污染防治标准、规范和要求,明确工作责任,强化监督管理,通过行政、经济、法律等综合手段,控制扬尘污染。

在燃煤控制方面,坚决实行煤炭消费总量控制,严控新增煤炭消耗的建设项目,降低煤炭消费总量。大力实施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工程,推广高效环保煤粉锅炉,加大流通领域煤质管控,禁止销售、使用劣质煤。

针对机动车尾气污染,加强车辆环保检验监管,严格路面管控,严查环保违规车辆。加大成品油质量监管力度,强化对油品质量的检查和监测,依法查处销售不合格油品行为,坚决取缔非法加油站。

在油烟治理和秸秆焚烧污染防控方面,开展烧烤经营专项整治,禁止露天烧烤,督促油烟排放单位安装净化装置。坚持堵疏结合,开展秸秆综合利用,严查、严管秸秆违规焚烧行为。

严格环境监管,重拳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为从源头上控制环境污染,东营市坚持把好建设项目环境准入门槛,坚决做到“六个不批”,即对化工园区之外的新上化工项目、不符合产业政策的项目、污染物不能达标排放的项目、没有总量控制指标的項目、易导致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等敏感区域污染的项目、环保应急预案不符合要求的项目,一律不批。认真贯彻执行市政府《关于调整化工产业布局的意见》,严格新建化工项目环保审批。今年以来,全市共拒批高污染高排放项目15个。

东营市在全市建立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采取增加执法频次、联合检查、明察暗访、集中整治等措施加强环境执法,以治污设施不配套、偷排偷放、非法生产为重点,及时查处整治突出环境问题。重拳打击违法排污行为,严格落实按日连续处罚措施,全面实施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联动,对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相关人员刑事责任。今年以来,共实施行政处罚379起,移交公安部门10起。

为引导企业积极开展污染治理,东营市计划用3年的时间,对化工生产企业和化工集聚区进行“三评级一评价”(即安全评级、环保评级、节能评级和综合评价),抓好新建化工项目准入、化工园区改造提升、化工生产企业向园区集中、企业安全环境管理、增强安全环保平台支撑等工作,形成安全生态、环境友好、高端引领的发展格局。

目前,东营市694家企业已完成环保评级评价,175家被评定为“差”等的企业已全部实施停产整顿;整改不到位的企业则被转入“打非治违”程序。

《环境管理办法》和《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有效性审核管理办法》等,每季度对辖区内所有污染源自动在线监控企业进行数据有效性审核工作。

河口环保分局加大对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运行管理监督检查和比对力度,根据环境保护部《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行为判定及处理办法》,一经发现篡改、伪造污染源监测数据等弄虚作假行为,坚决严肃处理。

围绕污染源在线监控设施建设,河口环保分局认真对辖区内污染源进行排查,结合各污染源污染物排放类型、排放浓度、排放总量,对达到安装在线监控设备标准的污染物排放口、企业一律要求安装自动监控系统,并要求与市监控中心联网,完成验收工作。

此外,河口环保分局不断加强信息公开,对严重违法的自动监控系统运维单位及时向社会公开,并纳入黑名单。

房潇

专项行动,对全县污染源进行了拉网式检查,共出动执法人员3300余人(次),开展日常监察1000余家(次),查处环境违法行为230家(次)。针对检查出的问题,向有关镇街下发督查通知16期,立案处罚172起,收缴罚款1195万元,取缔“土小”污染企业3家。同时,针对部分企业存在的突出问题约谈其负责人5家(次),由当地媒体跟踪报道约谈情况,以此督促企业落实整改要求,提高环境意识。

今后,广饶县环保局将继续深入开展环保专项行动,加大对重点污染源的监测力度,按照《环境保护法》要求,严格查处标准,坚决遏制偷排偷放、恶意倾倒、未批先建等环境违法行为。加大部门联合执法力度,联合安监、工商和公检法等有关部门,定期开展综合执法,形成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

王琳飞

东营区

检测考核城区5条河流14个断面水质

建立四级网格落实治水责任

本报讯 为加强水污染治理,东营市东营区按照全市污染整治专项行动的统一部署,本着“标本兼治、尽快见效”的原则,连续开展污染整治专项行动,组织实施一批水污染治理项目,取得明显成效。

东营区重点对7条市控以上河流进行集中整治,通过建设污水处理厂、配套截污导污管网、小区泵站雨污分流改造、河道生态补水、沿河排污口封堵及坡岸环境整治等治污措施,不断改善河流水质。

水污染治理涉及多个部门、多个层面,面广量大,任务艰巨。东营区委、区政府今年初即对任务进行细化、量化、分解至各责任单位。按照牵头责任、部门责任、属地管理责任,完善责任落实体系,在全区形成了协同联动的推进机制。区财政将水环境治理投入作为公共财政支出的重点,按照资金支出计划和项目进度及时拨付建设资金,同时通过财政资金、上级扶持资金、政策性贷款、PPP融资等方式,多渠道筹措资金,保障工程建设。

东营区在全市三级网格框架下,以区政府、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和村

(居)委会为责任主体,健全三级管理框架。建立村居、社区、企业为第四级网格的环境监管体系,做到环境监管不留死角、不留盲区、不留隐患。

为改善城区水环境,着力完善城区雨污水管网建设,力争尽早全面实现雨污分流,达标排放。严把新上项目审批关,对不符合产业政策、不符合城市规划的涉水建设项目,不予受理其环评预审和环评文件。加强对城市污水处理厂及工业企业污水处理厂的监管,确保污水收集率和处理达标率。积极探索城市初雨水的收集及处理方式,确保地面冲刷水不影响河流水质。建立全时制、全天候、全方位的巡查制度,实施24小时监督管理,第一时间解决问题。

东营区制定了《河流水质考核办法(试行)》,对中心城区内5条河流14个断面进行河流水质检测考核,考核结果纳入科学发展综合考核范围,作为对各镇街党委、政府领导班子综合评价的重要依据。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把环保责任和压力传导到各级各部门,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形成齐抓共管的格局。

刘玉芳

垦利区

投资16亿元治理水气污染

已完成14项工程,38项正在施工

本报讯 为全面改善水气环境质量,东营市垦利区今年计划总投资16亿元,实施57项水气污染治理工程,目前已完成14项,38项正在施工。

在57项治理工程中,共实施31项大气污染治理工程,目前3项已完成,28项正在施工。项目主要以PM_{2.5}和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为重点,重点开展燃煤机组(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和重点区域、区域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确保扬尘污染治理、煤炭燃烧控制、机动车污染防治、餐饮油烟治理、秸秆和垃圾禁烧、污

染源自动监控等6项管控措施落实到位。

在水污染治理方面,共计划实施26个项目,目前11项已完成,10项正在建设,5项正在办理手续,主要以市控以上河流整治为重点,围绕提高城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率、工业企业废水达标排放率、城镇污水处理厂入河达标率,加快推进污水处理厂提标、雨污管网分流改造、工业企业监管、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建设4项重点工作。这些治污工程完成后,全区环境质量将得到有效改善。

陈志敏

利津县

严控主要污染物排放

推进重点行业区域污染治理

本报讯 东营市利津县委、县政府近年来以实现碧水、蓝天为根本目标,狠抓重点行业、企业和重点流域区域污染治理,严格控制主要污染物排放,全县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利津县委、县政府坚持把环保工作摆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位置来抓,县委常委会议、县政府常务会议多次听取环保工作情况汇报,对治污减排工作提出严格要求。成立了以县委书记为主要领导,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县水气污染整治专项行动领导小组,负责协调调度和督导检查。

为加强对水污染治理,利津县以省控、市控河流污染治理为重点,实施了县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污水日处理能力由3万吨提升到6万吨;先后实施了县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工程、工业废水应急调节池工程、太平河湿地功能提升改造工程、市控以上废水重点监管企业排污口建设智能闸门工程等,使全县省控、市控河流水质稳定达到地表水V类水质标准。

围绕大气污染防治,利津县通过强化环境执法、科技监管等措施,在

重点区域、行业,开展大气环境综合整治。先后实施了燃煤电厂脱硫脱硝、石油化工厂再生烟气脱硝项目,做好全县55家加油站、两家企业储油库、20辆油罐车的油气回收工作。计划年内完成两家燃煤电厂5台燃煤机组的超低排放改造任务,淘汰全部10蒸吨/小时以下燃煤小锅炉。住建、城管、公路、环保等部门单位和各乡镇街道在扬尘污染、餐饮油烟治理、机动车污染防治及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和垃圾秸秆焚烧污染防控等方面采取有力措施,形成了大气污染立体防控机制。

利津县通过改变以往环保部门单打独斗的方式,借助多部门执法的合力,解决一批环境执法老大难的问题,逐步形成了联合执法长效机制。在查处环境违法违纪行为的过程中,注重发挥社会监督的作用,建立公众参与环境执法制度,增强企业防治环境污染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充分发挥环保热线、县长热线、网上民声的作用,制定出台了《利津县环境违法行为奖励举报办法》,发动社会力量做好生态环保工作,形成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的合力。

徐顺利



利津县环保局近年来不断加大环境监管力度,严查偷排、偷放等环境违法行为。图为执法人员在陈庄工业园对企业排放的废水取样监测。徐顺利摄

开发区

构建生态环保体验圈 树立生态产业发展典范

本报讯 东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不断加大环保设施建设清理整顿力度,强化环境监管,建设绿色生态环保体验圈,打造生态工业示范园区,营造了良好的产业发展氛围,提升区域经济发展质量。

开发区实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监管执法“两手抓”,强化项目环境管理。全面开展环保违法建设项目清理整顿,积极落实国家、省、市政府完善工业项目手续办理各项要求,梳理上报推进清理违法建设项目13家,新增化工手续补办项目4家,目前全区历史遗留的违法建设项目已全部整改完成。

张岩

河口区

专人实时查看在线监控数据 规范污染源监控系统管理

本报讯 为规范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控系统运行管理,东营市环保局河口分局采取专人实时查看,强化运营维护等措施,确保自动监测数据真实有效。

河口环保分局安排专人实时查看企业在线监控数据,对发现断网、超标排放等异常情况,及时提报在线监控系统数据报告单,由监测站人员采样,若企业存在超标排放情况且达到处罚范围的,按照《环境保护法》,并结合监督性监测结果给予行政处罚,并要求企业立即限期整改,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若因

监测系统异常引起的,督促企业运维人员及时到现场解除故障,确保监测系统稳定运行,强化在线监控维护,责令企业按照规范要求,及时、准确地做好在线监控设备运行记录。当企业停产、检修、治污设施出现故障时,必须按照环保局统一要求及格式,及时将有关情况上报。

为确保持在线监控数据有效性,河口环保分局督促相关企业加强对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的运行维护,确保污染源现场设备24小时稳定运行,保证数据的正常采集和传输。根据《污染源自动监

广饶县

四支监察中队下驻镇街

今年以来查处违法行为230家(次)

本报讯 山东省广饶县环保局以持续改善环境质量为目标,以环境保护与经济社会发展为标准,狠抓环境监管执法,创新环境监管机制,加强环境执法队伍建设,促进全县环境监管水平不断提升。

广饶县环保局注重业务培训教育,完善规章制度,聚力打造一支政治合格、素质过硬、装备精良、与当前环保形势相匹配的环保队伍,提升基层环保队伍战斗力。全县4支环境监察中队分别驻李鹊镇、大王镇、稻庄镇和县经济开发区,

与镇街环保机构合署办公,实现环境监管执法重心下沉,有效解决了镇街环保力量薄弱问题。

为提高环境执法科技含量,广饶县环保局规划并建设了数字化环境执法系统。目前,系统录入企业信息857家,移动执法3000余次,实现全县环境执法资源同平台、共分享,有效提高监管执法效率。

今年以来,广饶县环保局先后开展了春季环境执法大检查、异味专项整治和违规化工企业排查等环保专